

東明縣新志

天津趙元禮



東明縣新誌卷之十

經制誌

建置

城郭

署廨

壇廟

學校

倉驛

橋梁

鄉鎮

市集

村落

東明縣新誌卷之五

經制誌略

經制篇目凡四一曰建置沿革爲已往之建置建置卽未來之沿革建置之革而未盡沿而僅存者均足爲疆域之證故繼疆輿之後而爲經制之首二曰設官所以守土也爲封建爲郡縣因時而制隨地異名其責皆在於守土故次列建置之後官既具矣不可以無養則賦納焉事尤蹟也羣力始能成則役出焉馬牧焉方物貢焉故設官之後次以賦役在古郡縣之經制渙汗所及寰海相同頃者民國幕開百廢具舉若黨若政概爲創設誠當代經制之大者也亟應以年代久近次列於後作經制志

建置篇

國家興一役建一事害一而利不百則不舉凡以寬民氓便衆庶也小而至賑窮扶弱濟人利物一切惠政皆一邑營建之所先一時締造百世守成詩咏子來書著不

作厥有由矣雖時代變遷興革不同仍謹列經營之規修創之原以示後特分爲城郭署廨壇廟學校倉驛橋梁鄉鎮集市村落九目列志如左庶幾觀之者瞭然指掌云作建置考

城郭上

東明縣城於荒遠遐哉不可攷矣自漢武置東昏縣坐戶牖鄉在儀封境內蔡中郎所謂實惟陽武之戶牖鄉者是也宋復置東明縣城坐潘岡在蘭陽境內楊侃所謂南瞻潘里北指蘭岡是也後徙東明鎮又徙雲台集明弘治間復徙縣城坐大單集按東昏舊城卽今之東明集在今縣治東南三十里雲台集在今縣治西十五里

明弘治四年知縣宮顯典史王珣相地構立城垣周七里四十步高二丈五尺東門扁曰東作南門扁曰南訛西門扁曰西成北門扁曰迎恩池深一丈五尺餘闊六丈餘草昧之初頽陋殊甚識者謂東縉西漆景象熙明當有開其運者

弘治十年知縣鄧越重修規模宏大可觀

正德年知縣劉鸞增築城垣時經薊寇之變故增築之

嘉靖十二年知縣王確立城樓四座亦高二丈五尺

嘉靖三十六年知縣王嘉言增修垛口仍起四角樓高二丈許先是城垛俱土牆每

秋雨淋漓頽圯過半招集夫役補緝所費不貲至是將土牆通易以磚始堅完無壞民甚便之

嘉靖四十年知縣高文卿改修南門東明河形自西而南改建南門而西之名外門

曰朝宗名內門曰迎薰

邑人尙書石星記略載藝文志

按高公留心民瘼以迓休釋咎爲己任從堪輿家言各移外門右向自是鄉會試入穀甚繁累官司馬司空中丞御史尊顯未易枚舉人才蔚起迄今誦侯德不衰云

隆慶四年知縣張正道重修

萬歷十三年知縣沈榜重修時議欲將城盡用磚石修砌以役重未果

萬歷十六年知縣朱誥重修先是十五年河決荊隆口東門崩塌其餘亦多頽圯者故修

萬歷二十年知縣區大倫復修歲久城漸壞侯初蒞卽矍然曰設險之地可盡壞至

此耶隨新四樓週遭增築女牆頽者整缺者補金湯屹屹視昔日大稱偉觀

萬歷二十七年知縣邱雲肇重修城東門

萬歷三十二年知縣常澄重修先是三十一年自六月後淫雨連旬城壞故修又護

城外沿濠一帶增以牆垣規制煥然

先是巡撫汪移檄本縣城垣用磚包知縣常條陳宜每年包一面四年包完後值水災未果

萬歷三十七年知縣裴棟重修舊時城門下雨水衝陷崎嶇不平往來多梗公於四門下各鋪石板人甚便之

崇禎十二年知縣崔育樞重修

按崇禎十一年詔天下郡縣俱增修城池侯聚議工料諸費邑進士袁葵張力舉人張五友梁仁傑等力贊之工始於崇禎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七月初八日工竣周圍七里零三十三步六寸高三丈三尺全城分爲一百零五工每工分一十二丈一尺五寸每工用泥水匠五名共用泥水匠五百二十五名日給工食共支官宦衿民捐助銀四千九百七十一兩一錢五分共用磚一千三百一十一萬

一千八百四十六個共用石灰四百三十七萬零三百八十二觔計本縣地五千二百五十六頃九十四畝三分二厘九毫每地一畝出磚二十個共出磚一千五百一十一萬三千八百八十六個灰如例凡八進砌磚二十層七進砌二十層六進五進各砌三十層四進砌二十層共用磚九百二十七萬七百三十七個餘磚墁頂壘垛建城門八座門樓四座角樓門外望樓各四座巍然金城頗稱天塹有險足恃云

清 順治五年戊子夏霪雨城圯二工秋初猝有寇警知縣曹良輔守東城副使陳其猷子延祚守南城而紳士辛廣恩董三晉穆元駿崔拱乾等各司汎地令嚴肅率勇壯縋城奪賊砲數十威靈大振賊擁數十萬薄城下重圍十五六日而晏然無恙者城郭之力也

順治十三年知縣楊素蘊修城

按順治七年河決荊隆口邑遭水患六七載城傾圯無遺水平後侯始補葺土

壘

順治十七年知縣陸喬齡重修鳩夫掘磚砌修不灰而泥建西城頭瓦房一座工成三面無磚遂已

康熙九年知縣楊日昇重修復建東城樓簷閣秀起規制渾堅池濬如故

康熙十一年知縣楊日昇重建北門城樓一座

康熙十三年知縣楊日昇修城重新西南城樓二座按語云明邑城垣自黃水浸頽後前任楊陸二公稍補十之三四而南面暨東西二隅迄今二十五載猶一土壁也余初視事茲土見其崩潰可虞旋援修城恤災事例具牒上請當事謂非震塌立案未行甲寅春滇黔多事邑紳士校論防守因援舊例請照土輪磚葺之余曰工大費重好惡恐殊拱手而搭按地出備有若太倉一粟魯何損焉不謂議成而供辦欣欣紳士倡其前兆庶踴其後不兩月百十萬之磚若神輸鬼運雲屯而烏集也余曰信哉吾民之好義乎於是鳩工均夫次第修葺計其廣則百六十丈有奇需其磚則費

百三十萬之多儘地輸將尙少二十餘萬因濬濠池復得傾陷舊磚以足其數工始於仲春之二十四而落成於夏末之間屹屹巍巍煥然一新矣爰述其由以表東民急公之一端

康熙十四年知縣楊日昇修池兼修護城堤周圍植柳千餘株樹根蟠固可耐久遠於是南關石橋亦復重建

康熙六十年河決釘缸幫由長垣抵東明城四面受水崩塌十有餘處而北面尤甚奉旨發帑銀一千兩遣廣平胡通判督修各壘七尺不等而崩塌者如故不復覩金

湯之固矣是有望於留心保障者

知縣周承濂識

乾隆五十一年歲歉以工代賑重修四門樓

嘉慶十八年土匪滋事知縣朱煒飭紳民培修城牆

道光二十四年知縣鄒培經修補四門

咸豐三年皖匪北竄知縣丁學易以城磚多損壞兼用土修補

咸豐十一年知縣易煥書以土匪四起城於五年時經黃河決口直趨東門城牆塌壞西南北三面亦被冲圯未遑修築至是飭城內牌戶分修然以河水逼近只暫爲補苴

同治二年黃水漲溢陡入東門繼陷南門城牆周圍俱壞淤沒一丈五六尺深不等河遂西移至四五兩年就舊址築土爲城雖間有磚塊而新舊不一時有坍塌卽壞卽修

同治四年知縣張連瑞五年知縣葉希濂以捻匪未靖增修四面砲樓

同治八年知縣楊沛澤鑿池濠

同治十年知縣王崑崖飭紳民將城缺處並女牆一律完補

光緒十年知縣張宗沂分派各村修補城牆

光緒十七年知縣孫國培分派城內修補城牆

光緒十八年知縣石琨山重濬池濠周圍樹柳

光緒二十四年知縣余昌壽復濬池濠

按城自被水後土性沙鬆屢有修補因民力不給未敢輕動巨工不過暫爲一時計故數十年來仍未抵於堅固起而新之是在後人

民國九年知事高欽以盜氛未靖特設立城工處派正副董事補修城垣

民國十年知事高欽因城南北兩門皆將頽壞特委商務會長同四街首事剋日興工月餘工竣

民國十三年知事孫秉鈞協同警察所長張銘勳並商會修補城堞坍塌及城上被雨冲刷處

民國十五年駐防陸軍旅部函稱城垣破敗且多便道任人蹙踏宜急補修以固防守縣長張天祐協同商會當卽動工急補

署廨上

東邑自前明弘治初知縣宮顯卽廢寺以舍官吏制作一切未備繼此以後代有興修其間或因或創悉詳於左以備攷焉

舊通判署

大門三間 東西班房各一間 二門三間 二堂三間 正房三間 東西配房各三間 週圍院牆土築五十丈 照壁一座

按該署係於清乾隆十年由大名移駐邑城爲知縣鄒雲城建修

道光十二年改爲同知署

今俱廢

按署址地基丈尺畝數前漆陽書院有一碑紀載尙詳地爲四畝五分五厘南北長四十二步東西長二十六步南北俱至街東至任西至崔今此碑在高小學校內

縣署

縣署正堂三間弘治間知縣鄧鉞創建

後堂三間正德元年知縣唐錦建

自爲記載藝文志

嘉靖乙未知縣高橡修扁曰薰風堂堂前增以石欄

自爲記載藝文志

萬歷十九年知縣區大倫重修改題節愛創抱廈題曰如保赤子

萬歷十九年知縣區大倫重修後堂題曰退思

崇禎十六年知縣朱求杓重修

左右翼房各二楹順治十年知縣楊素蘊修

康熙二年堂西角坍塌知縣陸喬齡重修

康熙九年知縣楊日昇鼎新正堂扁曰忠愛

有記載藝文志

乾隆五年知縣徐開第重修

咸豐十一年縣署正堂被土匪焚毀

同治十三年知縣孟丕顯重修

民國二年奉令改爲行政公署

二堂三間西耳房二間東西門房各三間辦公廳三間

即前東花廳

會議廳三間

即前西花廳

後堂

三間左右翼房各三間民國八年縣知事高欽重修

捲棚三間民國十四年縣知事蘇致中重修十七年縣長程宗洛改爲中山俱樂部
民國十七年改稱縣政府

大門三間鼓樓一間儀門三間左右翼房各三間民國十七年縣長程宗洛改建

東西各科房二十間倉房三間內東屋二間大庫一所內庫一間稅契所一處內北
屋三間西屋二間西平民夜班學校三間民國十七年縣長程宗洛改建今作政務
警察住宅

東西屋各一間後院望豐樓三間大廚房二間西北院堂房三間東馬號一所北馬
房三間大門照壁一座平民游藝園一處

在舊大堂前

內置鞦韆遊梁平台滑台鐵槓遊椅各玩具民國十七年縣長程宗洛創修

知縣公廨

在縣署正堂後萬歷二十八年知縣邱雲肇重修

望豐樓在知縣公廨西北隅萬歷五年知縣徐學禮新建萬歷二十八年知縣邱雲肇重修光緒四年知縣王家瑞重修及民國十九年因風雨剝蝕竟自頽坍遂行拆廢迄未修理亦可慨也

據梧軒在知縣公廨東康熙九年知縣楊日升建

縣丞公廨

在正堂東嘉靖三十二年署丞張鳳梧修康熙九年知縣楊日升縣丞孔邱檜修

今廢

巡檢公廨

在杜勝集雍正十年建設

典史公廨

在正堂西萬歷丁亥典史宗天佑重修雍正三年典史馬鵬錫重修乾隆十二三年間典史張琰因歲久頽傾除大堂三楹外悉捐貲重修煥然一新民國後改爲管獄署現只正堂三間後堂三間門樓一座

吏公廨

東西六十四間萬歷二十四年知縣郭嗣煥重修又東吏曹九間西吏曹九間康熙十三年知縣楊日升建

犴獄三所

在儀門內迤西一重禁一輕禁一女監獄神廟在犴獄內萬歷三十年知縣常澄重修康熙九年知縣楊日升重修同治二年黃水灌城牆屋無存人犯俱寄禁開州長垣獄內光緒十九年知縣石崑山用罰款重修南房三間東屋二間西房二間女監三間獄神廟一座民國後改爲北工廠五間南刑屋二間西刑屋二間東廚房二間